

画评

茶陵入丹青

——赏周毅刚国画《我的家乡》有感

林晚同

一方水土，蕴一方烟火古韵；一纸丹青，载一城故土情深。茶陵本土画家周毅刚早年创作于汲秀园的《我的家乡》作品，以本土山水古迹为骨架，以岁月人间烟火为灵魂，将千年人文遗存与当代城市新貌相融于笔墨之间。画作聚焦云阳山、祈丰台、涪江铁牛、南宋古城墙等茶陵实景地标，搭配本土传世古诗，既恪守国画“诗、书、画、印”一体的传统底蕴，亦突破传统山水创作的固有桎梏。在古今交织的画面叙事中，徐徐铺展茶陵的岁月更迭，款款抒发赤诚纯粹的乡土眷恋，笔墨温润含蓄，意境清远悠长，余味隽永、耐人品读。

整幅画作层次井然、虚实相生，远近景致次第铺展，与茶陵实景风物精准契合，构筑出立体鲜活的故土山水长卷。远景以经典青绿山水笔法铺陈，层峦叠嶂、云雾萦回的连绵青山，正是茶陵文脉祖山云阳山。画家承袭传统青绿皴法，细腻描摹山峦起伏的云山，以浓淡错落的墨色烘染山间氤氲气象，营造缥缈空灵的山水意境。山巅巍然矗立的雅致楼阁，便是云阳山标志性胜景祈丰台。作为画面远景基底，云阳山与祈丰台不仅撑起整幅画卷的山水格局，更锚定了茶陵亘古不变的山河根基。巍巍群山守护一方水土，悠悠古亭俯瞰满城烟火，藏尽山城独有的壮阔与清宁。

山水之下，古今光景自然衔接，构成画面层次丰盈的中景篇章。祈丰台山麓之间，错落林立的新式楼宇次第延展，规整致致的现代建筑群，尽显茶陵新城日新月异的发展风貌。画家巧运匠心，将现代都市岁月安恬融入传统山水构图，打破了古山水画偏重古景、疏离新貌的局限。古朴名山古亭为底色，崭新城市楼宇为新章，一古一今、一静一盛，遥遥相望、互为映衬，无声诉说着茶陵跨越千年的迭代与生长。山河依旧苍翠巍峨，城池岁岁焕新貌变，古韵未泯，新景勃发，让这幅山水画作跳出单纯的风物描摹，承载起一座小城绵延不绝的时代脉络。

画作近景聚焦涪江渡口核心片区，荟萃茶陵千年核心古迹，烟火气扑面而来，是整幅作品的精神内核。澄澈蜿蜒的涪江水静静东流，江面渔舟轻泊，水流潋滟，自带悠然闲适的乡土意趣。江边石阶蜿蜒舒展，直通一座端庄精巧的重檐古亭，这便是守护铁牛的铁牛亭，亦称犀亭。亭下江岸之畔，一尊古物默然蛰伏，即为省级文保古迹茶陵铁犀，也是当地百姓温情相传的“茶陵铁牛”。渡口侧畔，石砌高墙斑驳厚重、古意盎然，是湖南境内留存稀少的南宋古城墙。石阶、古亭、铁牛、古城墙与涪江流水错落相依，岸边游人缓步闲游，细碎烟火点缀其间，让沉寂千年的古迹浸润人间温情，尽显茶陵温润安适的小城气韵。

画面左上角题有《茶陵铁牛》一诗，落笔生辉、诗画相融，为灵动的山水景致注入深厚人文底蕴，是全画的点睛之笔。“铁牛生来在茶州，不知流落几千秋。狂风呼呼毛无动，细雨霏霏汗直流。青草遍地懒开口，金鞭任打不回头。牧童尽力怎牵去，天地为栏夜不收。”这首代传诵的乡土古诗，专为涪江镇水铁犀而作，字句质朴，意蕴深沉。诗人以铁牛屹立江岸、默然不动的姿态，刻画其历经千年风霜、默然守护涪江两岸的坚韧风骨。狂风撼不动其心志，细雨润不改其初心，不恋遍地青草，不惧金鞭抽打，任凭世事沧桑流转，始终扎根江岸、护佑苍生。画家将此诗题于画端，既精准定位了茶陵最具代表性的人文符号，更以铁牛沉稳笃定的品性，寄寓茶陵人守土不渝、质朴坚韧、生生不息的乡土风骨。

画中每一处景致，都是岁月沉淀的故



周毅刚先生作画

事；每一座地标，都是茶陵文脉的鲜活缩影。云阳山钟灵毓秀、文脉绵长，山顶祈丰台凭高远眺，可俯瞰全城盛景、远眺涪江清流，揽尽山城山水灵秀，是深植茶陵人心中的人文图腾。茶陵铁牛始建于南宋绍定五年，距今已有近八百年历史。古人铸此铁犀，用以镇压涪江水患、祈佑岁岁安澜，后世筑亭护藏古物，让千年遗存得以永续传承，成为茶陵最具辨识度的城市名片。残存的南宋古城墙历经风雨侵蚀、岁月磨砺，斑驳的砖石镌刻着古城的兴衰起落，是茶陵千年建城史的珍贵实物见证。青山含韵，古建藏史，文脉传薪，三者相融共生，构筑起茶陵独有的城市底蕴与人文底气。

《我的家乡》是一幅寄情乡土的创新国画，既承袭传统笔墨底蕴，又兼具当代审美新意，创作立意深远，艺术特质鲜明。画作形制规整完备，严格恪守传统国画“诗、书、画、印”四位一体的艺术范式，题诗隽永、落款清雅，印章错落有致，古典韵味十足。笔墨技法承袭正统，以青绿山水渲染山川气韵，以界画技法勾勒亭台、城墙与楼宇，线条工整凝练，墨色温润雅致，尽显中式绘画的含蓄意境与东方美学。在题材表达上，作品突破传统山水的创作边界，融合自然山水、千年古迹、现代新城、市井烟火于一体，实现千年古韵与当代新安的完美交融、双向共生。

通览全画，远山藏风骨，近景含温情，笔墨尽寄乡愁。画家以故土山河为蓝本，以千年文脉为底蕴，以时代新貌为底色，将对故乡的赤诚眷恋，深藏于每一处笔墨、每一寸景致之间。画作既描摹茶陵山水之灵秀、古迹之厚重，也书写小城发展之蓬勃、市井生活之温热。《我的家乡》早已超越普通山水丹青的范畴，成为一卷浓缩的茶陵风物史、一阙深情婉转的乡土赋。一纸丹青存古今，半卷山河寄初心，让每一位观画者，皆能读懂茶陵的千年文脉底蕴，共情那份根植心底、念念不忘的故土深情。

杂谈

赵匡胤也作诗

晏怀怀

历代帝王所作诗歌，汉高祖刘邦的《大风歌》颇有名：“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海内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此诗刘邦作于平扫群雄、奠定天下之后，既有威震天下、荣归故里的豪情，亦有兵戈暂息而人心未定的忧虑，心系国家的长治久安，胸次自是与一介亭长不同。宋太祖赵匡胤也曾作《咏初日》一诗，不过是作于称帝前。

赵匡胤，涿郡（今北京市）人。《宋史·太祖本纪》说他：“学骑射，辄出人上。”可见其武艺高强。后汉乾祐元年（948），拒密使郭威受命征讨叛军李守贞，二十二岁的赵匡胤应募从军，先后服务于后汉、后周，官至殿前都点检，检校太尉，位高权重。后周显德七年（960），他发动陈桥兵变，最终黄袍加身，成为宋朝的开国皇帝。

这样一位赵匡武夫，不但打仗勇猛，写起诗来也豪情万丈。据宋陈岩肖《庚溪诗话》卷上记载，赵匡胤声名未显之前，某日与友喝酒聊天，吟诗作赋，其中一位作了一首《初日》，当众卖弄，得意洋洋。赵匡胤听后，觉得语句虽工，意境浅陋，随口说对方的诗不过尔尔。对方不服，说有本事你也来一首试试。赵匡胤应声吟出一首《咏初日》：“太阳初出光赫赫，千山万山如火发。一轮顷刻上天衢，逐退群星与残月。”对方一听，立刻被这王者之气震慑住，叹服不已。

赵匡胤这首诗意蕴不是很深，文辞也不是绝佳之美，但从气势上来说，不可谓不磅礴，从表达的理想来说，不可谓不高远，比喻亦十分精当，是一首比较成功的言志诗。陈岩

肖在诗后评价说：“盖本朝以火德王天下，及上登极，僭窃之国以次削平，混一之志，先形于言，规模宏远矣。”意思是赵匡胤在诗歌中表达了削平割据、统一天下的雄心壮志，这些虽然是赵氏登基后才实现的，但志向在他“微时”就已树立，故有“规模宏远”之赞叹。

宋陈师道《后山诗话》也载一事，说开宝七年（974），赵匡胤先后两次召南唐后主李煜入京，李煜担心被扣押，以病为由推辞，赵匡胤借此进攻南唐，将南唐都城江宁（今江苏南京市）围得铁桶似的。李煜一面消极抵抗，一面派大臣徐铉前去汴京求和，“欲以口舌解围”。

徐铉才高八斗，是名臣和文学家。他到汴京后，舌战群儒，竭力劝说宋太祖放弃进攻南唐。在朝堂之上，徐铉自恃有才，对答间暗示赵匡胤不善文辞，并盛赞后主李煜博学多才，当场吟出李煜《秋月》一诗中的两句云：“玉壁孤悬天外冷，何穷广寒独异影。”颇为得意。赵匡胤听后笑了，说：“此乃寒士之语，我若作诗，决不为此。”徐铉不服，说：“您不过是理屈词穷的大话罢了，要么您来一首？”吓得满朝文武面面相觑。赵匡胤也不生气，徐徐说道：“我年轻时，有一次路过华山之下，醉卧田间，也曾作《秋月》一首，其中有两句云：‘未离海底千山暗，才到天中万国明。’”徐铉听后态度马上为之一变。

就气势上来讲，赵匡胤的《秋月》的确要优于李煜的《句》。不过，倘若因此将赵匡胤的文学造诣同李煜相比，真可谓“蚍蜉撼大树，可笑不自量”。

荐书

诗的开端

如何理解《诗经》

作者:张定浩
出版社:上海文艺出版社
出品方:文艺志 cons
内容简介:
《诗的开端》是张定浩在《既见君子》之后，更为系统的、溯流而上的写作。他以赋的方式，将《诗经》中一些他认为重要的诗篇逐字逐句讲解。目标是讲出前人所未讲之处，不仅要疏通文句，更要贯通诗意，讲明这些诗何以成为诗，并从中体味诗味；在这样的理解与体味中，求得某种属于诗的统一，文字、句法、音韵、气息、意思、感情等多方面的统一。本书不仅是关于《诗经》的解读，而且也是一部关于“如何读诗”的方法论示范。一首好诗是有力量的言辞和有力量的生命的结合，当它被逐字逐句讲述时，就能帮助我们学会更准确的表达与更深刻的交流。

悦读

读书的种类

凌金位

我们老家把“看书”称作“望书”。“望书”就是拿起书本来阅读，这是最常见的读书方式。怎样看书是一门学问，看书看得好会引发写作热情。写作水平的高低，跟读书和藏书的多少没有本质关联，主要还在于对书的吸收、消化以及见解的深浅和实际的运用。在书页的空白处随手写下心得，这叫“不动笔墨不读书”。养成习惯后，见解随之沉积，思路随之宽广，写作水平随之提升，最后达到“下笔如有神”的程度。

抄书也叫“抄读”。中学时代，读到宋濂的《送东阳马生序》，方知古人竟然抄书。一部书动辄几十万言，居然用毛笔工工整整地抄录下来，而且还是“天大寒，砚冰坚，手指不可屈伸”的冬天，这在手敲键盘每分钟输入几十字的今人看来无法想象。除了宋濂外，嗜好抄书的还有路温舒、阚泽、葛洪、陆游、张溥、黄宗羲、王国维……南宋大学者洪迈把《资治通鉴》连抄了三遍，简直是抄书队列中的“牛人”。抄书自有其道理，作家孙犁说：“读书读到自己特别喜爱的地方，就把它抄录下来。抄一次，比读十次都有效。”由此观之，天才是从刻苦的锻炼、顽强的奋斗中产生出来的。当我们对大师们投去羡慕的眼光时，可曾体会过幕后鲜为人所知的惊人付出？

上个世纪七十年代末八十年代初，听评书是最常见也最流行的“读书”方式。我听过刘兰芳的《杨家将》《岳飞传》，单田芳的《隋唐演义》《明英烈》《三侠义》，袁阔成的《三国演义》等。仅仅二十几分钟，但听得人入迷。在播音员播出“辽宁省鞍山市曲艺团”后，我连手里拿的连环画都扔了。大作家莫言自称，他有一个很会讲故事的祖母，他从他祖母的故事里汲取了文学的营养。他还有一个会讲故事的爷爷，还有一个比他的爷爷更会讲故事的爷爷——爷爷的哥哥。除了他的爷爷奶奶大爷爷之外，村子里凡是上了点岁数的人，都是满肚子的故事。他在与这些人相处的几十年里，听来的故事实在是难以计数。听故事成了莫言的文学启蒙。

观看影视剧也是一种读书。当然，想从影视剧中学到东西也并非易事，只有那些具备经典气质的影视剧才能让观众“开卷有益”。王扶林导演的“87版”电视连续剧《红楼梦》是原著的藤下结出来的一枚精致奇异的仙果。我最早看这部电视剧是在1994年，以后的十年间每隔一些日子就温习一遍，统计一下至少也有三十遍。我特别喜欢剧中那种繁华背后渗透出来的悲凉气息。导演冯小刚说，当下中国的很多影视都是垃圾。我深然其言。

清代才子张潮有言：“文章是案头之山水，山水是地上之文章。”此言透露出一个至理：旅行也是一种读书。旅行，对于一个人——特别对于一个写作者来说是一门必修课。没有旅行，哪能知道得那么多？看得那么远？想得那么深？俄国著名文学理论家别林斯基说：“诗人的天才越高，他就越能够深刻而广泛地拥抱大自然。”

还有一种更为广义的读书——读社会这部大书。俗话说：人要在世上磨。磨就是参与社会实践，通过社会实践获得知识，明白道理。作家吴明兴说：“他不通过对古代文本的间接领会，而直接受各种习俗、故事、表情乃至于情绪氛围的影响，从而在亚文化圈内经过自然生命之习气浸染的方式来养成一种独特的智慧。”

读书的方式可以有多种，一个好的读书人不光能从书本中汲取知识，而且能从更宽泛的“书”中吸收养分，达到出神入化的境界。

浮生半日

我们总是在不经意中与音乐相逢

——读《人为何需要音乐》有感

无端

“人为何需要音乐？”这是一个看似不难回答的问题，可真要回答起来，却会令人不知从何说起。音乐是艺术，音乐是将那些人类难以用语言文字来描绘、形体动作来演绎的内容进行抒发、表达的载体。但音乐不是自然现象，它是人类的造物物，是一种文化产物；当然，也是一种人工技术……上述内容大抵能比较简明清晰地解释出音乐的某些特质。不过，英国的尼古拉斯·库克先生，突破了音乐技术性的特点，从宏观角度出发，结合文化、社会、政治等人类文明演进过程中的重要因素，阐释了音乐在我们所处的时代环境、个体环境、心灵环境中发生的微妙作用。

作为一个西方的作家，看得出来库克是尽量在让自己的音乐视野得到拉伸，思考维度得到拓展。他用文化散文式的书写，让《人为何需要音乐》更加贴近普通音乐欣赏者的理解视角。他提到了乐器的重要性，提到了人类很早就意识到要用乐谱对音乐加以保存。五线谱记谱法就是将流逝的旋律，通过一系列在页面上从左往右的符号来代表。纸张的长期保存其实是将音乐存档了。譬如在一千多年前的欧洲，教宗为了在宗教仪式中加强管理，用一种名为“纽姆”的符号记下了僧侣们对圣咏的深刻印象。而中国的古琴谱，则是巧妙地用汉字来指定演奏者应当如何拨弄琴弦，里面包括音乐的衔接，音色的把握以及像揉弦等专业技巧内容，可以说充满了令今人深感佩服的精深智慧。

《人为何需要音乐》解答了一些问题，也提出了一些问题，或者说是提出了一些音乐现象，供读者思考。在写到著名音乐家贝多芬时，作者坦言：据不少可靠的资料记载，贝多芬的创作离不开一遍又一遍不厌其烦地在纸面上写曲谱，这种行为被一些专家视为是贝多芬“音乐意识的延伸”。这也就能够解释为何贝多芬在几近失聪的情况下，还能写出很多名曲。笔者觉得音乐大师的创作方法貌似神奇，其实和我们清代书画家郑板桥“成竹在胸”的艺术教诲有异曲同工之处。只有具备了炉火纯青的艺术造诣，创作者才能仅凭头脑中的想象完成杰作。至于弹奏出来还是描绘出来，只是一个“产出”的行为差异而已。而天才，也都是以超常的勤奋打底的。

那么音乐属于谁呢？有人会高喊：属于人民！这自然没错。但《人为何需要音乐》里的这一提问针对的是具体音乐作品的归属权问题。现在一首歌曲，谁将它唱红了，一定程度上，这首歌就是其代表作。而在世界范围内，人们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一致认为：相对于歌唱者、弹奏者这些“表演者”，音乐的真正作者是“作曲者”。这种观念如今也在“世界则事异，事异则变”的时代进程中渐渐瓦解。在一个趋于娱乐化的环境中，艺术和娱乐之间畅通无阻。二度创作、三度创作层出不穷，经典作品在进入公共场域后，很少有人会去追究这部作品的原创是谁，他们关注的是音乐和人类的生活方式之间产生了怎样的强烈联系。

音乐确实在不断变化。从前的音乐，尤其中国的古乐是陶冶情操、怡情养性的，更为高雅的表现是如钟子期、俞伯牙那样，用来识别“高山流水”的知音的。而西方呢，19世纪时，贵族们就在音乐厅里听歌剧、交响乐了，音乐在其间发挥着一定的社交作用。20世纪，收音机、留声机让音乐“飞入寻常百姓家”。21世纪，我们戴上了优质的降噪耳机，音乐成为了内心独白式的沉浸体验。音乐也成为了消费方式的一种，没有人可以忽略音乐，我们总是在不经意中与之相逢。同时，数字音乐的技术变革也很快到来——对数据的储存就是对音乐的收藏。不管你将这些数据拷贝多少遍，“数不变，则音不变”。

音乐是美好的，也是奇异的。聆听音乐是为了感悟音乐，享受音乐。读《人为何需要音乐》，能让读者了解到很多关于音乐的知识。理解了这些知识，我们可以更为自信地成为音乐的主人，而不是一面自诩为音乐爱好者，一面却懵懂茫然地处于一片混沌当中。

存在的瞬间

弗吉尼亚·伍尔夫回忆录
作者:[英] 弗吉尼亚·伍尔夫
译者:靳婷婷
出版社:中信出版社
出品方:中信·无界
内容简介:

在弗吉尼亚·伍尔夫的世界里，生活偶尔会裂开一道缝隙。那些突如其来的、电击般的震动，将她从沉睡般的平庸中唤醒——这便是她定义的“存在的瞬间”。在这些瞬间，原本虚无缥缈的世界变得真实可感，她意识到，在乱象表象的背后隐藏着某种秩序的启示，整个世界其实是一件浑然一体的艺术品。本书不仅是伍尔夫对生平的回溯，更是一位文学天才在文字中寻求自我救赎的私人现场。对她而言，写作是化解隐痛的良药：只有通过文字表达，才能使破碎的冲击在艺术的秩序中变得完整，而一旦完整，事实便丧失了伤害她的力量，转而在拼凑残片的过程中带给她极大的乐趣与狂喜。

爱的辛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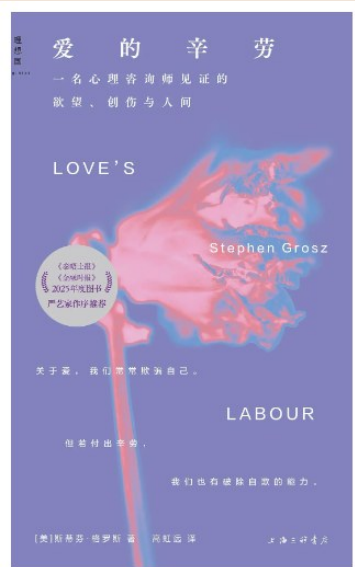
一名心理咨询师见证的欲望、创伤与人间

作者:斯蒂芬·格罗斯
译者:高虹远
出版社:上海三联书店
出品方:理想国
内容简介:

《爱的辛劳》详细展示了作者从业40多年里十几个与“爱”有关的精神分析咨询案例，包括自律的女性为何无法寄出婚姻请柬，这件小事又如何勾连了她前50多年的人生；雕塑家中年丧妻，从此消沉十年，至于“活人已死”的地步，症结又在哪里……案例覆盖了婚恋、亲情、友情等多种情感关系，揭示了情感经历对人的深层自我和长期行为模式的影响。凭借丰富的职业经验，作者留意到了众多言辞、动作、陈设等细节，大大增进了案例故事本身的隽永性。



弗吉尼亚·伍尔夫回忆录



爱的辛劳

漫话

“献芹”之风

路军

查找有关“芹”的古诗文，看到“献芹”一词，颇感兴起。

初唐陈元光在《观雪篇》中云：“圣恩宏海陬，边臣效芹说。”这里的“效芹”已有“献芹”的意思了。诗人谦虚地说贡献微薄，如一把水芹菜而已。

继续查阅，发现《列子·杨朱篇》或为典故“献芹”的源头。这是一个糟糕而具有深刻讽刺意味的故事：宋国一个农夫，在外面晒太阳，晒得舒舒服服，就想把这个意外发现告诉国君，以期得到重赏。不过，这一想法遭到了富人的嘲笑，他说：“过去有把胡豆、麻秆、水芹等当作甘美食物的人，对本乡富豪称赞它们，本乡富豪拿来尝了尝，就像毒虫叮了嘴巴，肚子也疼痛起来，大家都讥笑并埋怨那个人，那人也大为惭愧。你呀，就是这样一类人。”

富豪的嘲笑、鄙视，扼杀了农夫的想法，而后人们习惯以“献芹”表示微薄之意。水芹，是那个时代随处可见的一种草木，多食此类草木，可免除内心浮躁之气，多一些自然与平和。

李白亦曾写过“献芹”诗歌：“徒有献芹心，终流泣玉啼。”杜甫诗句“献芹则小，荐藻明区区”，表达了一种爱